

## 杭州可靠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修订或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可靠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或制定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同日，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亦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 一、修订《公司章程》的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不再设监事会或者监事，公司董事会下设的审计委员会将行使《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的职权，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将相应废止，公司职工代表监事兼监事会主席任绍楠先生、监事王丽女士、监事张雅冬女士在监事会中担任的职务将自然免除。公司对全体监事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鉴于上述原因，以及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切实保护股东与职工利益，结合实际情况，公司拟增设1名职工代表董事，董事会人数由7人相应调整为8人，对《公司章程》及其附件《股东大会议事规则》（拟更名为《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进行了修订。同时，为保证后续工作的顺利开展，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办理本次《公司章程》修订所涉及的工商变更登记、备案等相关事宜，以及根据市场监督管理局的要求修改、补充《公司章程》条款。授权有效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次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及章程备案办理完毕之日起。

公司本次修订《公司章程》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为特别决议议案，须经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说明、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全文、《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

## 二、修订或制定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情况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最新修订情况，公司拟对相关治理制度进行修订、制定，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制度名称	类型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	《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	修订	否
2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	修订	否
3	《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	修订	否
4	《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	修订	否
5	《独立董事制度》	修订	是
6	《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	修订	否
7	《总经理工作细则》	修订	否
8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修订	是
9	《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修订	是
10	《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修订	是
11	《内部审计制度》	修订	否
12	《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修订	否
13	《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修订	否
14	《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修订	否
15	《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	修订	是
16	《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	修订	是
17	《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	修订	是
18	《重大事项内部报告制度》	修订	否
19	《舆情管理制度》	制定	否
20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	制定	否

上述修订、制定的公司治理制度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部分制度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本次修订、制定的公司部分治理制度详见公司同日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制度文件。

### 三、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 2、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杭州可靠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8日